

玉溪师范学院文件

玉师院〔2022〕114号

关于印发《玉溪师范学院2023届毕业生就业 创业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门：

《玉溪师范学院2023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方案》经11月16日校长办公会、11月18日党委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玉溪师范学院2023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方案



附件

玉溪师范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方案

我校 2023 届共有本专科毕业生 3892 名，面对严峻复杂的就业形势，我校将坚守责任担当，按照《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3 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全省 2023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特制定“四项工作抓基础、四个优化提水平、四个突出细服务、四个狠抓提质量、四个联动助就业、四个群体促就业、四个保障抓落实”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提出的“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促进机制，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和教育部、省委省政府对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任务要求，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统筹协调，不断完善校、院、班“三级联动”，干部、教师、学生“三线推进”的工作机制，形成学校统筹协调，学院具体负责，师生全员参与的就业工作大体系，全力确保学校就业形势总体稳定，2023 届毕业生尽早就业、充分就业、高质量就业。

二、工作目标

（一）完善机制促就业。进一步完善毕业生就业工作的组织

领导保障体系、全员参与促进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机制体系、人才培养过程的质量保证体系、促进毕业生充分高质量就业的指导体系，实现毕业生充分高质量就业。

(二)拓展渠道促就业。以服务国家战略和地方需求为导向，主动对接玉溪十大产业链，面向云南重点领域、新兴产业、高新企业开源拓岗，建设就业实习实践基地，强化访企拓岗工作成效，进一步拓展就业渠道，实现为毕业生提供的就业岗位数之比不低于3:1的基本要求。

(三)提升质量促就业。以提升就业质量为目标，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根本，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就业。加强毕业生考研、政策性岗位就业等具体措施，降低灵活就业率，提高就业质量，确保2023届毕业生初次、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达到全省平均水平，实现毕业生由达标就业向充分高质量就业迈进。

三、组织领导

(一)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姜家雄、段红云

副组长：杨光、章新、李涛

成员：办公室、教务处、人事处、学生处、财务处、校团委、学生中心负责人及各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学生就业指导中心，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主要职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就业工作的决策部

署，以及省委、省政府、省教育厅的具体工作要求；定期召开学校就业工作调度会，对全校就业工作进行分析研判、安排部署；落实就业工作机构、人员、场地、经费“四到位”要求。

（二）就业工作督查组

组长：李长虹

副组长：杨淑庆 张春霞

成员：白建平 殷娅梅 宋树兵 杨明秋

主要职责：定期督查就业工作进展情况，参与就业统计核查工作，提出整改意见，督查情况在就业工作调度会进行通报。

四、工作措施

（一）做实“四项工作”，抓牢就业基础

1. 做实就业观念教育

加强毕业生就业观念教育，引导毕业生降低就业预期。开展“就业育人”主题教育系列活动，充分分析疫情影响下的就业形势和毕业生思想状况，将思想教育、疫情防控、日常管理和就业服务等有机结合起来，引导毕业生明确就业形势、降低就业预期，鼓励毕业生多元化就业。

2. 做实求职能力培训

实施求职能力提升培训计划，一是前置就业指导，鼓励低年级学生在学业导师指导下建立成长档案，并分阶段开展学业发展、行业前景、实践实训、求职技能等指导活动，推动全程化就业教育。二是联合玉溪市就业局开展大学生创业、就业技能等求

职能力培训。三是为毕业生开通“公职”培训绿色通道，打造“简历门诊”“面试训练营”“教师招聘试讲说课训练”等帮扶措施，提高毕业生求职能力。

3. 做实就业政策教育

书记校长带头宣讲就业政策，组织全体就业指导人员学习就业政策；加强毕业生就业政策教育，通过一系列就业政策宣传教育活动，实现师生就业政策熟悉全覆盖。

4. 做实就业人员业务培训

定期召开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会议”，分析解读当前形势与政策，安排部署工作任务，指导学院围绕当前重点开展好就业工作；校、院两级每学期组织开展2次以上就业工作业务培训，确保相关工作人员精准把握就业创业形势和工作政策，熟悉相关制度和办法，为毕业生提供准确高效的就业服务和指导。

（二）优化“四个平台”，提高就业水平

1. 优化就业育人平台

一是将推动毕业生就业创业作为立德树人的重要环节，进一步健全“就业思政”工作体系，通过第一课堂、第二课堂教育和实践，加强政策引导和信息宣传，形成全课堂就业育人环境。二是建立“学校-学院”不同层次、“新生-毕业生”不同年级、“线上-线下”不同形式、“理论-训练”不同内容的职业生涯规划教育体系，全过程培养学生生涯规划意识和求职就业能力。三是利用好教育部“互联网+就业”公益课程等公共资源，提高就业教育的

覆盖面和灵活性。四是通过“一院一赛”等支持学院构建体现学科特点和学生个性化需求的就业指导服务体系，打造特色就业工作活动品牌，为学生成长成才搭建更加优质的平台。

2.优化供需对接就业育人平台

立足优化供需对接就业育人平台开展访企拓岗。一是建立健全校院两级领导联系走访用人单位制度，校院两级共同发力，与用人单位开展人才供需对接和就业育人合作。二是通过访企拓岗，了解社会需求，主动调整人才培养方案，优化学科专业设置，实现培养就业有机联动、人才供需有效对接，加强新工科、新农科、新文科人才培养。三是进一步加强师范生人才培养，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和师德养成教育，建强乡村教育实践基地，开展返乡社会实践活动，培养振兴乡村教育的“大先生”。四是探索校企、校地联合办学，为增强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助力毕业生岗位能适应，就业有保障，为服务云南发展战略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通过“走出去”和“请进来”相结合，走访单位不少于 100 家，建设就业实习实践平台不少于 30 个，开拓岗位不低于 1000 个。

3.优化校园招聘服务平台

统筹疫情防控和毕业生招聘服务，按照“科学有效防控、安全有序招聘”的原则，稳妥有序开展校园招聘活动。一要积极联系用人单位进校招聘，采用“请进来、走出去”、“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组织好各类校园双选会、宣讲招聘会。二要根据毕业生求职地域、行业、单位类型等特点，积极拓展新的就业渠

道、通过与合作单位、校友企业、招聘机构联系，迎人进门、送才上门。三要进一步开拓就业市场，打通、拓宽校园招聘主渠道，努力确保今年校招岗位只增不减。四要组织毕业生积极参加“24365 招聘活动”“就业促进周”“百日冲刺促就业”等国家、省、校线上线下招聘会，不断完善校园招聘的主阵地、主渠道。线上线下做到“招聘信息天天有，校园双选月月办”，努力实现更多毕业生线上签约。

4.优化就业信息供给平台

积极搭建“互联网+就业”微信群、QQ 群等线上平台，加强就业信息量的推送力度，维护好用人单位需求库、毕业生求职意向库，做好供需精准对接工作，提升人岗匹配精准度和实效性。就业工作人员要 100%注册关联“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公众号，就业辅导员要结合专业、毕业生求职意愿，分区域分专业及时整理发布招聘就业信息，精准推送岗位，更好地服务毕业生就业。

（三）突出“四个精准”，做细就业服务

1.突出毕业生就业意向精准

全面开展就业意向调查，通过问卷调查、谈心谈话等方式，深入了解毕业生就业意向，针对毕业生的就业意向，建立分层分类工作台账，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在充分调研和认真分析基础上，形成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就业形势分析报告。报告应包括：本学院毕业生规模和就业市场需求变化情况、毕业生求职心态和

预期变化情况、总体就业形势；就业工作面临的困难和挑战；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措施、对策、建议。11月底，各学院完成就业意向调查工作，并将台账报送学生处就业指导中心备案。

2.突出就业指导精准

一是在分析毕业生就业意向调查的基础上，适时跟进研判毕业生求职需求和就业意向，精准把脉、为毕业生提供差异化、针对性的指导。二是不断调整就业指导方案、精准施策，通过指导毕业生了解政策、了解形势、了解岗位，促进毕业生精准求职。

3.突出就业服务精准

有针对性的进行毕业生就业分类服务，对未就业困难毕业生，校院两级领导“一生一策”包干帮扶；对“二战”考研毕业生，开拓“科研助理”“行政助理”等岗位优先录用；对考公考编毕业生，大力发布各地招录信息和人才引进项目，开辟编制性岗位信息专栏，组织相关考录辅导；对就业困难毕业生，发放求职困难补助，鼓励毕业生多渠道、多形式尽早就业。

4.突出就业统计精准

一是加强毕业生去向精准统计，明确就业统计工作“生-班-院-校”四级统计实名责任，严格落实就业签约“四不准”要求。二是落实当年12月-次年3月月报、4-8月周报制度。三是建立校内就业数据全过程自查机制，毕业去向依据材料实行毕业生签字确认，班主任或班级负责人核查证明材料是否符合规范并签字，学院领导班子、就业辅导员100%进行毕业生去向核查并签

字确认，校级层面书记校长每月抽查毕业生去向不少于 20 人，分管校领导分院系随机抽查毕业生去向不少于 20 人，确保就业数据真实准确，就业依据充分规范。

（四）狠抓“四个关键”，提升就业质量

1. 狠抓人才培养质量

结合学校实际，把握教育教学规律，以“一流地方应用型大学”为目标，继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实施就业优先政策，不断加强就业在人才培养质量过程中的导向，进一步完善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突出就业工作在教学管理、人才培养、专业设置、绩效考核中的反馈作用，进一步修订和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增加相关课程设置。大力深化行业企业合作，完善就业实习实践机制，提升协同育人效能，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水平，推动毕业生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2. 狠抓考研升学

进一步强化考研升学工作措施，完善校级层面考研方案和激励办法，鼓励更多学生报考研究生、更多骨干教师指导毕业生考研。一是学校成立考研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指导、监督、管理学生考研工作。二是在新生入学阶段加强考研动员、学业规划、分类制定考研帮扶计划。三是举办“我要考研”活动周，为准备考研学生提供考研咨询和专业辅导。四是开展考研大宣传，营造“考研宿舍、考研伙伴、考研同行”等考研典型宣传，营造浓厚考研氛围。五是通过“红塔实验班”，开设考研辅导课程，积极动员

专业骨干教师，组建考研导师团队，开设考研基础课、专业课。六是加强考研面试指导，解决好进入面试一公里问题。通过一系列有效措施努力提高学校考研比例。

3. 狠抓政策性岗位就业

狠抓公职类就业意向毕业生的就业指导与服务工作。要收集公务员、事业单位、特岗教师等招录岗位招考信息，做好报名报考指导工作。探索引入培训机构进校开展公职类培训，提升毕业生备考能力。对参加“三支一扶”计划、志愿服务西部、科研助理岗位等基层就业项目的毕业生，要做好政策研究、鼓励毕业生面向基础岗位就业，组织开展好线上线下笔试面试培训。完善各种措施，提高毕业生备考能力，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就业。

4. 狠抓创新创业教育

从教学层面，加强创新创业教学体系建设，把创新创业教育作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内容，推动实现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的有机融合，健全课堂教学、实践训练、创业比赛、项目落地融为一体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让创新创业教育贯穿大学四年全过程。从能力提升层面，健全校校、校企、校地协同的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机制，用好企业、校友等资源，开放实验室等校内科研平台，建设校内外创新创业实践基地，选聘一批创新创业导师，完善创新创业教育服务体系，强化对创新创业典型的培育，为创新创业型人才培养提供支持，促进毕业生从创新走向创业。

（五）加强“四个联动”，助力就业落实

1.加强校友联动

各学院要建立校友资源助力就业信息库,做好与校友资源对接,提升校友促进毕业生就业贡献度。

2.加强共青团联动

充分发挥共青团联系各方、引领青年的组织协调作用,持续开展好“千校万岗”毕业生就业帮扶行动,定期组织专场招聘会,持续推出就业岗位。发挥共青团干部联系青年学生的独特优势,开展“一对一”帮扶工作。

3.加强家校联动

加强与家长联系,通过给家长的一封信,召开线上线下家长见面会、就业政策形势宣讲会等方式,引导家长支持学生早规划、早就业、先就业后择业。

4.加强校政企联动

以访企拓岗为契机,进一步巩固学校与就业单位、行业、政府的合作关系,建立就业单位联系数据库。适时开展就业单位座谈会、人才培养征询会、加强与就业单位在师范专业认证、专业评估、毕业生跟踪调研等方面的紧密联系。

(六)关注“四个群体”,促进就业落实

1.关注重点群体毕业生

关注重点毕业生群体就业,对“四类”群体毕业生要精准分类、网格管理,及时摸清离校2年内未就业的困难毕业生人数及毕业去向。继续实施“一对一”就业帮扶制度,建立帮扶台账,

校院领导带头帮扶，辅导员、班主任、学业导师、论文导师等全员帮扶，教工党员主动帮扶，按“一生一策”、“一人一档”台账式管理，填报《玉溪师范学院毕业生就业帮扶卡》，针对每一位困难毕业生，至少开展3次谈心谈话、推荐3个有效岗位、组织参与3次线上线下就业促进行动。落实好教育部“宏志助航计划”培训等相关任务，确保困难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高于本校总体水平。

2.重点关注面向中小企业就业毕业生

中小微企业是增加毕业生就业的主要渠道，各学院、各部门要针对中小微企业特点，开展访企拓岗，主动组织中小微企业集中进校园开展招聘活动。加强就业政策研究、主动与中小企业对接，引导和鼓励毕业生积极与中小企业签订就业协议或合同，保障毕业生就业权益。

3.重点关注应征入伍毕业生

尽早摸排兵源情况，准确掌握基本底数，按照全省征兵工作统一部署，制定学校征兵工作方案，实施更大力度激励政策，畅通入伍绿色通道，重点动员符合征兵要求与体检标准的学生报名参军，服务学生完成体检政考等工作，原则上入伍的应届毕业生所占比例不低于去年水平。

4.重点关注自主创业毕业生

一是挖掘有创业潜力毕业生，提供创业指导、培训等服务，引领毕业生自主创业。二是继续完善大学生创新创业平台建设，

细化完善创新创业学分转换等政策，引导毕业生进入创新创业园进行孵化。三是落实大学生创业优惠政策，举办“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发挥创业孵化基地作用，推动各类创新创业大赛获奖项目成长发展、落地见效，带动更多毕业生实现就业。

五、工作保障

（一）强化组织保障

认真落实“一把手”工程，进一步加强统筹领导，不断完善校、院、班“三级联动”，干部、教师、学生“三线推进”的工作机制，校级层面成立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和就业工作督查组，院级层面成立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促进领导小组，形成学校统筹协调，学院具体负责，师生全员参与的就业创业工作大体系。

（二）强化机制保障

实行就业创业工作年度考核机制。制定《玉溪师范学院2023届毕业生就业工作考核办法》，优化考核分数和指标设计，明确初次和年终去向落实率目标，将就业考核结果运用到学校对学院领导班子考核、绩效分配、教师评优评奖中。健全就业工作日常管理，实施“就业信息月报”和“未就业毕业生动态销号”制度，建立详细完整的分类台账和工作清单，4-8月每2周发布一次《就业工作目标进展情况统计表》、对毕业生去向落实率连续两次落后于全校平均水平的学院发出《工作提醒函》，督查学院合理安排工作进度。

（三）强化人员保障

建强工作队伍，优化校院人员配备，进一步明确学业导师、班主任、论文导师等帮扶教师具体工作内容和任务。根据工作需要，在就业攻坚阶段成立就业工作专班、加大就业关键时期人员配备。

（四）强化经费保障

按教育部要求合理安排就业工作经费，新增考研、访企拓岗、就业能力培训专项工作经费，设立就业工作成效考核绩效，用于保障就业工作顺利开展。